



水利部  
交通运输部  
国家能源局

南京水利科学研究所  
Nanjing Hydraulic Research Institute

质量方针：科学、规范、诚信、卓越  
科研精神：勤奋、严谨、求实、创新

走进南科院

- 基本情况 院级领导 历史沿革
- 组织机构 科学技术委员会
- 研究方向与学科带头人
- 水利部大坝安全研究中心
- 水利部水闸安全研究中心
- 水利部应对气候变化研究中心
- 水利部基本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科学研究

- ❖ 水文水资源研究所
- ❖ 水工水力学研究所
- ❖ 河流海岸研究所
- ❖ 岩土工程研究所
- ❖ 材料结构研究所
- ❖ 大坝安全与管理研究所
- ❖ 农村水利研究所
- ❖ 生态环境研究所
- ❖ 海洋资源利用研究中心
- ❖ 农村电气化研究所
- ❖ 南京水利水文自动化研究所

科研平台

- ❖ 水文水资源与水利工程科学国家重点实验室
- ❖ 港口航道泥沙工程交通行业重点实验室
- ❖ 水利部水旱灾害防御重点实验室
- ❖ 通航建筑物建设技术交通行业重点实验室
- ❖ 水利部土石坝破坏机理与防控技术重点实验室
- ❖ 国家能源水电工程安全与环境技术研发中心
- ❖ 水科学与水工程国际联合研究中心
- ❖ 水利部水文水资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 ❖ 水利部水工新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 ❖ 水利部水文水资源监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试验基地

- ❖ 院本部科研及科技创新基地
- ❖ 铁心桥水科学与水工程实验基地
- ❖ 滁州实验基地
- ❖ 杭州农村电气化与再生能源研发基地
- ❖ 当涂科学试验及科技开发基地

## 建立健全双重预防机制 为电力行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日期：2021年07月02日 08:37:51 来源：转自国家能源局网站 点击数：1512次 字号：【大 中 小】

### 建立健全双重预防机制 为电力行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国家能源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任志武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就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发表一系列重要论述，强调着力加强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今年6月是第20个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主题是“落实安全责任 推动安全发展”，深入持久加强双重预防机制建设，是“推动安全发展”的重中之重。自2016年10月9日国务院安委办印发《关于实施遏制重特大事故工作指南构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的意见》至今，安全生产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已经推进了近5年时间。电力行业各级部门和广大生产经营单位，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以及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重要论述精神，牢固树立红线意识，强化底线思维，在双重预防机制建设上持续发力，推动电力行业本质安全水平不断提升。

#### 深刻汲取事故教训

#### 构筑双重预防机制坚实基础

任何安全生产事故发生，都是由风险失控逐步演变成隐患最终酿成事故。2016年11月24日，江西丰城电厂三期工程冷却塔施工平台坍塌，导致发生新中国成立以来电力行业最严重的特大生产安全事故，教训十分惨痛。在痛定思痛的同时，电力行业对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工作，有了更加迫切的内生动力。“十三五”期间，电力行业坚定地把双重预防机制建设作为抓好安全生产工作、防范各类事故的治本措施，坚持“安全是技术，安全是管理，安全是文化，安全是责任”的理念，从技术、管理、责任和文化建设多个维度，统筹推进电力安全生产工作，初步构建了较为完善的双重预防体系。

一是工作组织上强化“三个体系”。建立健全风险分级管控体系，电力行业按照“超前预防，主动控制，源头治理”的原则，明确风险分级标准，开展风险专业评估，落实分级管控措施；完善隐患排查治理体系，督促指导企业完善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制定隐患排查治理清单，明确隐患治理单位、整改标准和时限，坚决把隐患消除在成灾之前；健全监督管理体系，严格行业“三管三必须”原则的落实，加强执法监督，创新执法方式，强化风险隐患整治的闭环管理。

二是监督检查上做到“三个必查”。国家能源局将企业双重预防机制建设情况纳入安全生产检查的重要范畴，深入实施电力建设施工安全、电力监控系统网络安全、水电站大坝安全等专项监管，坚决做到双重预防机制建设与运行情况必查，风险控制措施制定与落实情况必查，隐患排查治理闭环情况必查，实施督查检查、问责处罚、整改复查“三步走”，以强有力的监管织密双重预防机制。

三是宣传教育上做到“三个强化”。按照“分类指导、分级组织、重心下移”等原则，采取集中培训、上门指导、现场观摩、热线咨询等多种形式，层层加强宣传教育，进一步强化企业负责人双重预防机制建设主体责任落实，进一步强化企业全员防控安全风险能力提升，形成由下到上、条块结合、人人参与的机制建设格局，确保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工作深入人心、取得实效。

#### 高频扫描精准识变

#### 集中攻坚重大风险隐患防治

今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是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的开端之年，也是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的集中攻坚年。电力行业大面积停电等系统性风险累积，极端自然灾害和重要设备故障等传统风险长期存在，网络攻击等非传统风险日益凸显。国家能源局坚持问题导向，加密风险识别和隐患排查频次，强化落实整治措施，从3个方面开展集中攻坚。

一是推动重大风险隐患管理规范化。为进一步加强重大风险隐患管理，国家能源局联合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文件，在指导企业加强管控工作的同时，明确重大风险和隐患分级，将各省级政府电力管理部门纳入管控工作机制中，进一步强化重大风险隐患督办通报工作机制，推动重大风险隐患防治规范化、标准化。

二是强化电力安全风险定期会商研判。国家能源局每周召开风险管控视频会议，对事故风险、技术风险、灾害风险和供需短缺引发的风险隐患，进行集中研判分析，印发风险管控周报。每季度召开风险管控专题会议，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负责同志亲自研究部署管控工作机制建设，对重大问题集体会商、合力攻关，形成季度重大风险隐患清单，通报至各地主管部门和电力企业，督导落实管控措施。

三是多方协同狠抓源头防范化解。国家能源局加强电力重大安全风险态势和源头问题的评估分析，指导相关单位做好防范化解和监管督办。国家能源局派出机构和属地行业管理部门细化制度性安排，积极开展现场检查和督导，协调帮助企业“精准拆弹”。企业压实各级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大人力物力财力投入，加大源头治理力度。各单位主动对接气象、水利、应急等部门，协同强化重大风险隐患的监测预警和防范应对。

长效机制科学应变

全力保障电力发展行稳致远

“增强忧患意识、防范风险挑战要一以贯之”。风险隐患总是在变化之中，这种变化有其内在规律和科学逻辑。风险管控和隐患治理是一项长期工作，必须依靠长效机制确保长治久安。国家能源局举全行业之力认真研究科学应变统筹之策，针对“点、线、面”不同领域，强化近期与远期、常态与极端、综合与专项“三结合”的双重预防长效机制，助力电力安全治理能力再上新台阶。

一是抓住“点”。重大风险隐患点，具有牵一发而动全身的关键作用，典型的如重大电力设备设施，多为“大国重器”。国家能源局将重点加强大型水电站、特高压输电设施、枢纽厂站等安全风险管控，以5年为周期，实施安全风险滚动评估，构建可控在控的设施内外部环境，推进风险长效管控，保障关键设施长期安全可靠运行。

二是守住“线”。人身安全、系统稳定、设备可靠是电力安全生产的基本底线。国家能源局将坚守安全生产红线，狠抓施工安全风险管控，努力实现人身事故起数、死亡人数持续“双下降”。深刻汲取国外大面积停电等事故教训，建立常态与极端情形兼顾的安全风险管控体系，推进局部电网补强加固，努力提升电力系统的生存能力以及快速恢复能力。持续加强电力设备可靠性管理，强化电力设备安全风险管控，确保电力设备安全可靠运行。

三是护住“面”。随着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目标的提出，超大规模风、光电源并网将挑战电力系统安全稳定运行极限。国家能源局将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强系统灵活调节电源建设，增强系统灵活调节能力，提高新能源消纳和存储能力；引导用户优化用电模式，探索开展电动汽车灵活充电等工程示范，大力提升电力需求侧响应能力；推进配电网改造升级，发展以消纳新能源为主的微电网、局域网，提高配电网的承载力和灵活性；着力促进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先进信息通信技术等与电力系统深度融合，加快柔性直流输配电、大规模储能电站等技术的研发、示范和推广应用，形成与我国能源低碳转型发展相适应的新型电力系统关键技术体系，全力以赴实现电力行业在安全中发展，在发展中保障安全。

当前，电力行业正处于加快转型升级、迈向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时期。国家能源局将持续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指示批示，指导全行业坚定信念、上下一心，扎实开展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全力保障电力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和电力可靠供应，全力保障电力安全生产形势的平稳态势，为建党100周年乃至“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实现，为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上一篇: [天府国际机场正式投运 成都成为我国内地第三座拥有双国际机场城市](#)

下一篇: [黑龙江退至保证以下 嫩江退至警戒以下 水利部增派工作组加强南方暴雨洪水防御工作](#)

#### 相关文章

- [黑龙江退至保证以下 嫩江退至警戒以下 水利部增派工作组加强南方暴雨洪水防御工作](#)
- [水利部部署开展取用水管理专项整治行动整改提升工作](#)
- [水利部部署强化取水口取水监测计量工作](#)
- [水利部会商部署江河洪水防御和水利抗震工作](#)
- [水利部召开“三对标、一规划”专项行动总结大会 部署推动新阶段水利高质量发展](#)

#### 最新文章

